

<B-1>

建築物升降設備專業廠商登記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專 業 廠 商	廠商名稱		電 話																					
	廠商負責人		負責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							
	廠商統一編號		申請維護保養臺數																					
	類別		資 本 額																					
	責任保險公司名稱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地 址	□□□□□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專 業 廠 商 用 印			負 責 人 簽 章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 註	<p>一、專業廠商應具有下列資格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</th> <th>申 請 資 格</th> <th>資 本 額</th> <th>專 業 技 術 人 員 人 數</th> <th>專業技術人員需具備資格： (乙級升降機裝修技術士或機械、電機、電子工程技師)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第一類</td> <td>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</td> <td>五千萬元以上</td> <td>三十名以上</td> <td>至少十名</td> </tr> <tr> <td>第二類</td> <td>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</td> <td>二千萬元以上</td> <td>十五名以上</td> <td>至少五名</td> </tr> <tr> <td>第三類</td> <td>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</td> <td>六百萬元以上</td> <td>六名以上</td> <td>至少二名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二、專業廠商辦理登記申請需檢附下列文件：  1. 建築物升降設備專業廠商登記申請書乙份&lt;B-1&gt;。  2.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(公司設立(變更)登記表)影本乙份，並加蓋公司大小章及註記「與正本相符」。  3.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乙份。  4. 專業技術人員相關文件(請參閱專業技術人員申請書表)。  5. 保險證明文件。  6. 規費新臺幣四千元整(郵局匯票，抬頭：內政部營建署)。</p> <p>三、保險證明文件應載明事項：  1. 經營業務種類：安裝、維修、保養。  2. 產品名稱：升降設備。  3. 地區限制：臺灣地區。</p>					申 請 資 格	資 本 額	專 業 技 術 人 員 人 數	專業技術人員需具備資格： (乙級升降機裝修技術士或機械、電機、電子工程技師)	第一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五千萬元以上	三十名以上	至少十名	第二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二千萬元以上	十五名以上	至少五名	第三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六百萬元以上	六名以上	至少二名
	申 請 資 格	資 本 額	專 業 技 術 人 員 人 數	專業技術人員需具備資格： (乙級升降機裝修技術士或機械、電機、電子工程技師)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一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五千萬元以上	三十名以上	至少十名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二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二千萬元以上	十五名以上	至少五名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三類	依法設立之公司或商號	六百萬元以上	六名以上	至少二名																				

※專業技術人員名冊填寫於【次頁】

內政部訂定

